

佛有二/三/四身佛

2 身= 自利身、利他身（幻身）

3 身= 法身、报身、化身

4 身=自性法身、光明法身、报身、化身

色身=化身、报身

1 化身

- 1 殊胜化身 - 如释迦牟尼佛 [生命者] - 12 行法(6 在家, 6 出家) [业清净者受用]
- 2 劣应化身 - 如上师、佛化的猫、佛化的狗: 生命者“補特嘎喇” [业不清净者能受用]
- 3 巧化身 - 如佛化的石头、花、树 [可以是生者法者, 但是非補特嘎喇]

2 报身

- 1 具有五定及和合七支的报身 - 如无量寿佛 [補特嘎喇] -

五定 (处定[在密严果], 相定[32 像 80 种好], 法定[宣大乘法], 眷属定[度化对象初地至十地菩萨], 时间定[具心度尽为止])

及和合七支(受报圆满支、和合支、大乐支、无自性支、悲悯圆满支、相续不断支、无灭支)

- 2 非補特嘎喇的报身 - 如佛的语言[不是生命者][经]

3 法身

- 1 光明法身 (慧体法身) - 悟空性圆满的现取慧, 以现量圆满的方式现证空性, 胜义菩提心
- 2 自性法身 - 是常法, 是胜谛, 是空性所成的佛, 也就是灭谛所成的佛, 亦是本性所成的佛。

佛法僧 三宝

何謂佛宝?

無行等八功德具有之究竟皈依處即為佛宝。

佛寶於現悟飾論中亦分為二：

第一，俗諦（俗義、世俗）佛寶，就是二色身佛，也就是報身佛與化身佛。

第二，勝諦（勝義）佛寶，就是二法身佛，也就是自性法身佛跟慧體法身佛。

佛寶之八功德如下：

無行之功德、任運之功德、不可悟之功德、如實（勝諦、空性）與何如（俗諦）知（知道）之功德、愛之功德、力之功德、自義之功德、他義之功德。

只要是佛与佛的续都是佛宝。佛宝可以是補特嘎喇，也可以是非補特嘎喇。

何謂法寶？

不可思議等八功德某種具有之聖尊續（見道以上者的自續）之相（體相）淨諦即為法寶。

依字分類可分為兩種：

(1)勝義法寶：道諦、滅諦。

(2)俗義法寶：比如三部器、十二部等經典。

何謂僧寶：？

知解等八功德某種具備之聖者（聖補特嘎喇）即為僧寶。

以言詞分有二，即：

(1)勝諦僧寶：道諦、滅諦。它有僧寶的名字，但不是僧寶，言詞上講是僧寶，我們修行的時候道相助，但不是僧寶，因沒有生命故，就是言詞當中可以這樣講，但是義不同。

(2)俗諦僧寶：俗諦僧寶與聖者同義，聖者就是俗諦僧寶。

三部器（調之部器、經部之部器、現之部器）：

於經之開端，有“禮拜智一切者”，皆屬於以戒為主要內容之經，稱：調之部器。

於經之開端，有“禮拜諸醒盛菩薩”，皆屬於以持定為主要內容之經，稱：經部之部器。

於經之開端，有“禮拜柔德成為童子”，皆屬於以智慧為主要內容之經，稱：現之部器。

至於經論中說具心皆具佛性，在寶親（世親）菩薩所寫的佛性論中講到：

問曰：佛何因緣說於佛性？

答曰：如來為除五種過失、生五功德故，說一切眾生悉有佛性。

除五種過失者，一為令眾生離下劣心故、二為離慢下品人故、三為離虛妄執故、四為離誹謗真實法故、五為離我執故。

佛說佛性生五種功德。五功德者，一起正勤心、二生恭敬事、三生般若、四生闍那、五生大悲。

五道的差別

一共十五道（大乘(菩薩道)、中乘(獨覺)、小乘(聲聞)）

各个共五道尤其是大乘的五道再细分

大乘的五道

資糧道-大中小（阶段）

大的大、大的中、大的小

中的大、中的中、中的小

小的大、小的中、小的小

加行道-暖顶忍胜

见道-初地菩萨果位

修道-二地菩萨果位~十地菩萨果位

无学道-佛果位

同意八法的名相

无自性 = 自性空 = 性空 = 法性

常法 = 无为法

无常法 = 有为法

四圣谛

1) 苦谛 2) 集谛 3) 灭谛 4) 道谛

是俗谛

苦谛, 集谛, 道谛 - 俗谛有 (无常法/有为法), (常法/无为法)

是胜谛

灭谛 - 空性 (无为法/常法)

———解说———

苦谛是果, 集谛是因

道谛不是因, 灭谛不是果。因为灭谛 (胜谛) 是空性。只要是因果的法就一定是俗谛的法。

只要是道谛灭谛的法都是能皈依的法。

出世间与世间

俗谛 (分二)

俗谛出世间道谛的法如: [圣者/胜者的大悲心, 菩提心, 悟空性的现证慧]

俗谛世间法如: [杯子法者][凡夫的悲心, 凡夫的慈心, 凡夫的菩提心]

幻化的法

俗谛的法-分二 (常与无常)

无常 (有为法) - 杯者法者 (物), [狗, (生命者)], [凡夫的智慧, 悟空性的智慧 (知明)], [爱心, 悲心, 大悲心 (心所)], [菩提心 (心王)]

常法 (无为法) - 虚空法者, 凡夫的本性

胜谛的法

一定是常法。

唯独空性。（成佛的空性）=（成佛的灭谛）=（自性法身佛）=（成佛的本性）

不存在的法

虚空莲花，兔子角

注意：在举例的是候不能加[法者]进去，因为具备[法者]的条件一定是存在的法。